

明愛樂群學校

(1718 - 197)

通告 - 回覆家長查詢

敬啟者：知悉今天於家長電話群組中，有家長就學校處理事件表達關注，並有家長就此事向教職員查詢，現回覆如下：

於今天組務時間，一位學生被另一同學於手臂上咬了一口，出現瘀傷，已由護士檢查及護理，與家長聯絡後，家長決定讓學生送院作進一步檢查，現已回家休息。此事件已與明愛特殊教育服務總主任及教育局分區主任報告，並會繼續跟進兩位學生的情況，提供適切支援和輔導，稍後亦分別會與有關家長及家長教職員會詳細交待情況（歡迎家長列席）。如欲進一步查詢，請與黃雪碧主任聯絡，謝謝！

此致
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18年7月11日

回條 - 回覆家長查詢
(請於7月13日或以前交回)

(1718 - 197)

本人為_____組 學生_____之家長，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。

此覆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2018年7月_____日